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公告编号:2018-071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8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章程详见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司章程》、《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拟以每人每年税前8万元人民币向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支付独立董事津贴。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张江平先生、张江波先生、陈红朝先生、戴志勇先生、欧利民先生、王明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选举张江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张江波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陈红朝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选举戴志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选举欧利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选举王明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非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郁炯彦先生、楼百均先生、蒲一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选举郁炯彦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楼百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蒲一苇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2、3、4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2、3、4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编号:2018-072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于2018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王东鹏先生、章丹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与非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1)选举王东鹏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章丹锋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1月14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非职工监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8-073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按程序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及独立董事津贴有关情况如下:

(一)选举张江平先生、张江波先生、陈红朝先生、戴志勇先生、欧利民先生、王明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选举郁炯彦先生、楼百均先生、蒲一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拟以每人每年税前8万元人民币向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支付独立董事津贴。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经认真审阅候选人资料,我们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任职资格与工作经历、专业能力等方面均符合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提名张江平先生、张江波先生、陈红朝先生、戴志勇先生、欧利民先生、王明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董事会提名郁炯彦先生、楼百均先生、蒲一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其津贴事项,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我们同意将本次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及独董津贴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张江平先生简历:

张江平,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第十四届、第十五届宁波市人大代表。张江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鹏源环球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并担任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副会长、中国服装协会副会长、浙江省服装行业协会副会长、宁波市工商联合会副主席、宁波市企业家协会副主席、宁波市电子商务协会理事长、宁波市海曙区工商业联合会(商会)主席(会长)等职务。

(二)张江波先生简历:

张江波,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鹏源环球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三)陈红朝先生简历:

陈红朝,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女装事业部总经理。曾任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部长助理,上海大雅文华发展有限公司营销总监。

(四)戴志勇先生简历:

戴志勇,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律师,现任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戴志勇先生历任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兼审计室主任,投资管理部经理;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

(五)欧利民先生简历:

欧利民,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现任公司首席战略官。曾任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等职务。

(六)王明峰先生简历:

王明峰,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男装事业部总经理,宁波禾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秘书,宁波太平鸟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总监、营销策划总监、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郁炯彦先生简历:

郁炯彦,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EMBA,高级经济师。郁炯彦先生历任中国工商银行宁波分行副行长、行长,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内审局昆明分局局长。

(二)楼百均先生简历:

楼百均,男,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楼百均先生现任浙江万里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海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楼百均先生曾任江西财经大学理财系副教授等职务。

(三)蒲一苇女士简历:

蒲一苇,女,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清华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专业,法学博士。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兼任宁波大学法学院诉讼法研究所所长、中国社科院法研所兼职博导、中国法学会民事诉讼法研究会常务理事、浙江省诉讼法学会常务理事、宁波大学资产经营公司监事、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蒲一苇女士1995年参加工作,历任宁波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等职务,并曾在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法学院、华东政法大学等国内外高等院校做访问学者。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8-074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按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公司于2018 年11月1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东鹏先生、章丹锋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非职工监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职工监事将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与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出的2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其任期与非职工监事相同。公司将在收到职工代表大会通知后另行公告职工监事选举结果。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14日

附件: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王东鹏先生简历:

王东鹏,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审计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鹏源环球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审计监察总监,并在太平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多家企业和宁波中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多家企业担任监事等职务。曾任陕西铜川市耀州区审计局科员、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项目主管、经理等职务。

二、章丹锋先生简历:

章丹锋,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宁波宁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助理,宁波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投资经理。现任太平鸟集团战略投资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8-075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发展需要,对《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条款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及事业部总经理。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人员。
第二十四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公司合并; (三)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四)股东因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的; (五)将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第二十六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 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规定收购的本公司股份,将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所收购的股份应当1年内转让给职工。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四条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的,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司依照第二十四条规定收购本公司股份后,属于第(一)项情形的,应当自收购之日起10日内注销;属于第(二)项、第(四)项情形的,应当在6个月内转让或者注销;属于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情形的,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并应当在3年内转让或者注销。
第一百一十二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副总经理、总监及事业部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 ……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 ……
第一百四十一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可设副总经理、总监、事业部总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及事业部总经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可设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四十九条	副总经理、总监及事业部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
第一百五十条	副总经理、总监及事业部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 (一)受总经理的委托分管条线和部门的工作,对总经理负责; (二)在职责范围内处理经营业务及相关工作。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行使下列职权: (一)受总经理的委托分管条线和部门的工作,对总经理负责; (二)在职责范围内处理经营业务及相关工作。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修订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高级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工商备案等工作。修订后的全文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8-076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11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11月2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11月29日

至2018年11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张江平	√
3.02	张江波	√
3.03	陈红朝	√
3.04	戴志勇	√
3.05	欧利民	√
3.06	王明峰	√
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郁炯彦	√
4.02	楼百均	√
4.03	蒲一苇	√
5.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王东鹏	√
5.02	章丹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均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11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司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77	太平鸟	2018/11/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到时需要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

2、参会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826号)

4、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龚晶

电话:0574-56706588

传真:0574-56225671

邮箱:board@peacebird.com

3、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82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15012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张江平	
3.02	张江波	
3.03	陈红朝	
3.04	戴志勇	
3.05	欧利民	
3.06	王明峰	
4.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郁炯彦	
4.02	楼百均	
4.03	蒲一苇	
5.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5.01	王东鹏	
5.02	章丹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xx	
6.02	例:陈xx	
6.03	例:黄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18-077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基本情况: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Proven”)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52,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0.92%。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且已于2018年1月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18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Proven计划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减持期间:自相关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180自然日内),其中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起始日从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起算。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2,500,000	10.92%	IPO前取得:52,5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52,500,000	10.92%	-
	宁波泛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168,000	8.77%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合计	94,668,000	19.69%	一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0	0%	2018/5/17~2018/11/12	0-0	2018-5-12

注: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在过去12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Proven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不超过:52,500,000股	不超过:100%	协议转让减持,不超过:52,500,000股	2018/11/19 ~ 2019/5/16	按市场价格	IPO前获得股份	减持人资金需要
	不超过:19,232,620股	不超过:4%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9,232,620股	2018/11/19 ~ 2019/5/15	按市场价格	IPO前获得股份	减持人资金需要
	不超过:9,616,31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616,310股	2018/12/5 ~2019/5/15	按市场价格	IPO前获得股份	减持人资金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减持人Proven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4,808,155股;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9,616,310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即不低于24,040,775股。

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回购注销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数按减持比例要求相应调整。

根据减持人Proven在《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关承诺,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股票发行价格(即21.30元/股),如遇除权除息事项,该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通过协议转让减持价格遵守相关法规要求,参考市场价格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业务规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1、锁定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Proven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减持承诺

在锁定期满第一年内累计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承诺人Proven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锁定期满第二年内减持股数不超过承诺人Proven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剩余已发行股份的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3、其他承诺

(1)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不存在违反Proven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锁定期满两年后可以以符合法律规定的任意价格自由减持;(3)减持方式: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4)减持公告:减持前至少提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由发行人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约束措施:若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承诺,减持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持人承诺要求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方式、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Proven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18-071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8年11月19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事项。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1月19日(星期一)下午2:45;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8日——2018年11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9日上午0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1月18日15:00至2018年11月19日15:00期间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13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1月13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中晶科技广场B座6F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该议案内容需逐项审议;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2)回购股份的方式

(3)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4)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5)回购股份的价格、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均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经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2018年11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提案的统一表决	√
1.00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6)
1.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
1.02	回购股份的方式	√
1.03	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
1.04	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
1.05	回购股份的价格、价格区间或定价原则	√
1.06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
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团结南路中晶科技广场B座7F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3.登记时间

2018年11月15日至11月16日每天8:30-11:30,14:30-17:30;股东亦可在会议召开当日进行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16

(2)投票简称:国医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①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②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18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1月19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其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事项:

邮政编码:710075

联系电话:(029) 87217854

传真号码:(029) 88330170

联 系 人:杜睿男

七、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1866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公告编号:临2018-061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433号)(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

公司收到二次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逐项回复,现根据要求对二次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书面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份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3日

证券简称:中远海发 证券代码:601866 编号:临2018-060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2018年9月28日,本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553号,以下简称“注册通知书”),载明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50亿元,注册额度自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2018年11月08日,本公司发行了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8中远海发MTN001,债券代码:101801281),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期限3年,每张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4.15%,募集资金15亿元已于2018年11月12日到帐。

本期中期票据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国家开发银行担任联席主承销商,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刊登。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89 证券简称:亚振家居 公告编号:2018-052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涨幅较大,投资者较为关注,公司进行核查后,现将有关情况和风险说明如下,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并出现亏损。2017年度营业收入为57,270.5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5,536.4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9.18%。

2018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为29,227.7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2.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利润-2,786.6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72.0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8,763.6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791.38%。

二、董事会声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3日